

当代欧美畅销儿童小说

叛逆的小精灵

〔英〕特里·普拉切特 著

杨玲玲 译

Pan Ni De Xiao Jing Ling



当代欧美畅销儿童小说

叛逆的小精灵

〔英〕特里·普拉切特 著 杨玲玲 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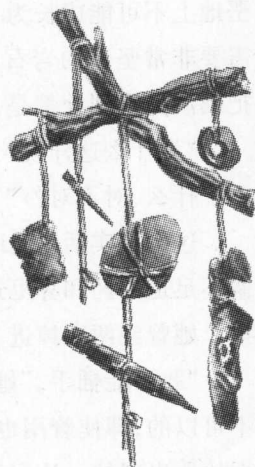
SCG78/10
人民文学出版社



目 录

第一章	好响的咣当声	1
第二章	蒂克小姐	18
第三章	寻找巫婆	36
第四章	小小自由人	56
第五章	绿色的海洋	76
第六章	牧羊女	88
第七章	第一视力和第二思维	101
第八章	冬天的土地	132
第九章	两个失踪的男孩	148
第十章	绝招	163
第十一章	梦醒时刻	181
第十二章	快乐水手	191
第十三章	波涛下的大地	206
第十四章	一点点开始,像橡树林一样	220
后记		239

第一章 好响的咣当声



有些事情的开始比另一些事情早。

夏天的阵雨突如其来地就下了起来，这场倾盆大雨迅猛得就像冬天的暴风雪一样。

1

珀西皮卡齐娅·蒂克小姐坐在一个破篱笆围成的小棚子里，仔细地研究着世界。她没有注意到下雨。雨水落到女巫身上很快就干了。

仔细研究世界，需要两根用绳子绑在一起的细树枝、一块有一个洞的石头、一个鸡蛋、一只蒂克小姐的袜子——袜子上也要有一个洞、一根大头针、一张纸，还有一支铅笔头。和男巫不一样的是，女巫知道怎样用一点儿小东西将就。

这一样样东西被捆绑、缠绕在一起，做成了一个……装置。她戳了戳这装置，它竟奇怪地动了起来。例如，其中一根树枝似乎直接就从鸡蛋上穿了过去，从另一边穿出来时竟没有留下一点儿痕迹。

“对了。”蒂克小姐平静地说，这时雨水从她的帽檐上倾泻下来，“有了。一道清楚的波纹出现在这个世界的壁上。非常让人担忧。这也许是另一个世界正在进行联络吧。那绝不会有什么好结果。我应该到那儿去。不过……根据我左胳膊肘感觉到的情况，已经有一个女巫在那儿了……”

“既然是那样，她会把它处理好的。”这时，一个神秘的细小声音在她脚边的什么地方说。

“不，它不可能处理好的。那边是一片白垩地。”蒂克小姐说，“你在白垩地上不可能成长为一个好女巫的。那种材料根本不比黏土硬多少。你需要非常坚硬的岩石才能成为一个女巫，相信我。”蒂克小姐摇了摇头，把雨滴抛得到处都是。“不过，我的胳膊肘通常都是非常可靠的。①”

“为什么这样说？让我们去看看吧。”那个声音说，“我们在这儿也做不了什么，对不对？”

这倒是实话。低地对女巫是没有好处的。蒂克小姐一直在靠做一些微不足道的药和算厄运②挣一点儿小钱，而且大多数的夜晚都睡在仓房里。她曾经两次掉进了池塘里。

“我不能插手，”她说，“不能在另一个女巫的领地上插手。那是绝对不可以的，即使管用也不可以。不过……”她停顿了一下。“女巫不会无缘无故地出现的。让我们来看一看吧……”

她从口袋里掏出一个有裂缝的茶碟，把帽子上积的雨水倒进了茶碟里。然后她从另一个口袋里拿出一瓶墨水，把墨水倒了进去，倒进去的墨水刚好让雨水变黑了。

她用手捧起茶碟，避开雨滴，用眼睛听着。

蒂弗妮·阿奇趴在河边，用手搔着鲑鱼的痒痒。她喜欢听它们笑，这样就会有許多水泡冒上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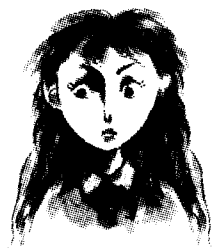
再远一点点的地方，河岸就变成铺着鹅卵石的河滨。她的弟弟温特沃斯正在用一根枝条胡闹，而且几乎可以肯定，他会把自己弄得黏糊糊的。

任何东西都能把温特沃斯弄得黏糊糊的。把温特沃斯洗干净，擦干，放在干净的地板上，不到五分钟，他又会变得黏糊糊的。这黏糊糊的东西也不知道是从哪儿来的。他就是容易变得黏糊糊的。不过他是一个听话

① 人们常说“聆听自己的心声”这样的话，不过女巫也学习聆听其他东西的声音。令人惊奇的是，你的肾脏也能告诉你事情。——原注

② 通常算命人会把你希望发生的事情告诉你；可女巫告诉你的是将要发生的一切事情，不管你是希望还是不希望。十分奇怪的是，女巫往往更准确，但不讨人喜欢。——原注





的孩子,除非你不让他吃青蛙。

蒂弗妮脑子里有一小部分对蒂弗妮这个名字不太有把握。她已经九岁了,可她觉得蒂弗妮这个名字正变得和自己越来越不相配。再说,上个星期她已经决定了,她长大以后想成为一个女巫,她肯定蒂弗妮这个名字不行。人们会笑话她的。

蒂弗妮脑子里的另一部分,并且是很大的一部分,一直在考虑“窃窃私语”这个词。这是一个没有多少人会考虑的词。她用手指揉搓着鲑鱼下巴的时候,在脑子里反反复复地琢磨着这个词。

窃窃私语……按照她奶奶的字典里的解释,它的意思是“低而轻的声音,像耳语声和嘟哝声”。蒂弗妮喜欢这个词的意味。这会是她联想到那些穿着长斗篷、在门后小声地说着重要机密的人:窃窃私语窃窃私语……

她已经把那本字典从头到尾地读过了。没人告诉她:你不应该这么做。

等她想到这儿的时候,她发现那条快乐的鲑鱼已经游走了,不过水面上还有别的东西,离她的脸只有几英寸远。

那是一只圆圆的篮子,还没有半个椰壳大,一层东西糊住了篮孔,所以篮子漂浮在水面上。一个只有六英寸高的小人站在篮子里,长着一头乱蓬蓬的红发,几根羽毛、几颗珠子和几片破布编在头发里。他还留着红色的胡子,胡子的情况和他的头发一样糟糕。他身上满是蓝色的刺青,没有刺青的地方则被一件小小的苏格兰裙遮挡着。他正对她挥舞着拳头,大喊大叫:

“天哪!快离开这儿,你这亲爱的小傻瓜!当心绿头怪!”

他说着用力拉了一下从他的“船”边挂下去的绳子,一个红色的脑袋立刻露出了水面,大口大口地吸着气。

“现在不是抓鱼的时候!”第一个人一边说一边把游泳的人拽到船上,“绿头怪要来了!”

“天哪!”游泳的人说,水从他的身上往下淌着,“我们快走走吧!”

于是,他抓起一把非常小的桨,迅速地摇着,篮子飞快地漂走了。

“对不起!”蒂弗妮大声叫着,“你们是小精灵吗?”

可是没有回答。小圆“船”已经消失在芦苇丛中。

也许不是，蒂弗妮断定。

不过，让她暗暗高兴的是，周围响起了窃窃私语声。没有风，可是河岸上的桤木丛叶已经开始摇晃和沙沙作响了。芦苇丛也是一样。它们并没有弯下来，它们只是变得模糊了。一切都变得模糊了，仿佛有一个东西把这个世界拎了起来晃动着一样。空气发出嘶嘶的声音。人们在紧闭的门后低语……

就在河岸的下面，水开始冒起了泡泡。那儿的水并不是很深——要是蒂弗妮去蹚一下，水也许只会没到她的膝盖——不过水的颜色突然变暗变绿了，不知道是什么缘故，水也变深了……

她刚往后退了两步，就有两条干柴一样的胳膊从水里冒了出来，疯狂地朝着她刚才待过的岸上乱抓一气。转眼间她就看到了一张瘦脸，长着长长的尖牙、巨大的圆眼睛，像水草一样的绿头发滴着水，可是紧接着这个东西就扎进了深水里。

等到水面合拢的时候，蒂弗妮已经顺着河岸跑到温特沃斯正在做青蛙馅饼的小河滩了。正当一股冒着泡的水流转 to 河岸的拐弯处时，她一把抓起了她的弟弟。河水又一次翻腾起来，那个绿头发的怪物冲了出来，长长的胳膊抓起了一把泥土。然后它发出刺耳的叫声，又沉回到了水里。

“我要去玩具屋！”温特沃斯尖叫着说。蒂弗妮没有理他。她带着若有所思的表情，看着河水。

我一点儿都不害怕，她想。多么奇怪啊。我应该害怕的，但我只感到气愤。我的意思是，我能感受到害怕，像一个炽热的球，可是愤怒把它压住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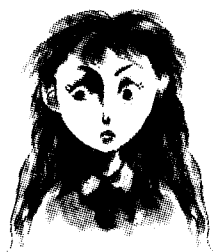
“温尼要去要去要去玩具屋！”温特沃斯尖叫着。

“那就去吧。”蒂弗妮心不在焉地说。一波一波的涟漪还在拍打着河岸。



把这件事告诉谁都没有意义。所有的人都会说“这孩子真有想像力”，这是在他们心情好的时候；在他们心情不好的时候，他们就会说“别瞎说”！

她还是很生气。一个怪物怎么敢



在这条河里出现呢？尤其是这一个，那么……那么……可笑！
它以为她是谁啊？

这是蒂弗妮，正在往家走。先从她穿的靴子说起吧。这是一双又大又重的靴子，已经被她爸爸修过好多次了，在她之前，这双靴子曾属于她不同的姐姐；她还穿过几双她们留下来的袜子。它们都很大。蒂弗妮有时觉得自己简直就是走来走去的靴子。

接着要说的是她的连衣裙。在她之前，它的主人是好几个姐姐，它被接过来，又传下去，再被她妈妈拆开，改小了很多次，所以它真的应该被扔掉了。不过蒂弗妮倒是很喜欢它。它一直垂到了她的脚脖子，不管它开始的时候是什么颜色的，它现在的颜色是带乳白色的蓝色，顺便说一句，它的颜色和小路边那些飞来飞去的蝴蝶的颜色一模一样。

然后该说说蒂弗妮的脸了。她的脸是淡淡的粉红色，脸上有一双棕色的眼睛，头发也是棕色的。她没有任何特别之处。她的头也许会引起别人的注意——比如，在一个盛着黑水的茶碟里——相对于她身体的其余部分来说，她的头显得太大了，不过也许她会渐渐长匀称的。

蒂弗妮和弟弟越走越高，越走越远，直到他们脚下的小路变成了一条丝带，两个人变成了两个小点，这儿就是她的家乡……

他们把这片地方称做白垩地。绿色的丘陵起伏在仲夏季节炽热的阳光下。从高处放眼望去，羊群缓缓地移动着，像一片绿色的天空中飘着的朵朵白云，在矮矮的草地上飘移。时不时地，牧羊犬像彗星一样从草地上蹿了过去。

然后，当目光收回到眼前时，你看到的是一道长长的绿色山冈，它像一条巨大的鲸鱼躺卧在这个世界上……

……被茶碟里的墨黑色的雨水包围着。

蒂克小姐抬起头。

“船上的那个小怪人是一个纳默-菲格勒人！”她说，“是所有精灵种族中最让人害怕的！就连巨怪也要回避这些小小自由人！他们中的一个小人警告过她。”

“那么，她就是女巫，对不对？”那个声音问。

“像她那样的年纪？不可能！”蒂克小姐说，“还没有人教过她！白垩地这个地方没有女巫！那儿太软了。还有……她并没有感到害怕……”

雨已经停了。蒂克小姐抬头看着白垩地，它渐渐地从云层下冒了出来，挤走了云层。它离这儿大约五英里。

“这孩子需要观察。”她说，“不过白垩地太软了，不可能在那儿培养出女巫的……”

只有山峰比白垩地高。它们高高地耸立着，即使在夏天，也会有一带带长长的积雪，从紫色和灰色的山顶上拖下来。阿奇奶奶曾经把它们说成是“天空的新娘”，对于很少关心羊群以外事情的奶奶来说，说出这样的话真是太稀罕了，所以蒂弗妮就记住了。何况，这话也说得完全正确。那正是那些山峰在冬天的时候看上去的样子，那时所有的山峰全都变成了白色，一片片雪雾像面纱一样被吹了起来。

6

奶奶喜欢用旧词，常常冒出一些古怪的老话。她不是把这儿的丘陵称为白垩地，而是叫它“高地”。高地上刮着寒风，蒂弗妮曾经想过，这大概就是高处不胜寒吧。

她已经走到了农场。

人们一般不会去理会蒂弗妮。这并不是什么特别残忍和让人不愉快的事情，只不过农场很大，人人都有自己的工作要做，而她自己的工作也做得非常好，所以在某种程度上，别人就看不见她了。她是一个奶场女工，而且很擅长这个活儿。她做的黄油比她妈妈做的还要好，人们对她做的奶酪总是赞不绝口。这是一种天分。有时候，当流动教师来到村里的时候，她就会去接受一点儿教育。不过大多数的时候，她都在乳品间干活，那儿又阴暗又凉快。她很喜欢干活。这意味着她也在为农场做事。

其实，这个农场应该叫“家用农场”才对。她爸爸向

男爵租借了这个农场，男爵是这片土地的主人，可是阿奇家经营这个农场已经有好几百年了，所以她爸爸说（悄悄地，常常是在晚上，喝了一点儿啤酒





之后),早在人们知道这片土地的时候,它就属于阿奇家了。蒂弗妮的妈妈一直提醒他,不要这样说话,尽管在奶奶去世以后的这两年来,男爵一直很尊敬阿奇先生,称他是这一带山区最好的牧羊人,现在阿奇先生还受到了村民的一致称赞,口碑不错。可尊敬是要付出代价的,蒂弗妮的妈妈说。这样一来,这个可怜的男人已经开始对他所拥有的感到歉疚了。

不过,有的时候她爸爸会坚持说,在关于这一地区好几百年的老文件里,肯定提到过阿奇(或是亚金斯、或是阿琴斯、或是艾肯斯、或是艾肯恩斯——拼写可能是随意的)。他说,他们与生俱来地拥有这些山坡,他们一直都是牧羊人。

蒂弗妮为此感到很自豪,不过这种自豪有些怪怪的,因为为你的祖先也曾稍稍四处流动过,或者为他们偶尔也尝试过新工作而感到自豪,这种感觉也许挺好的。不过你应该为重要的事情感到自豪。从她记事的时候起,她就听过她爸爸,这个并非那么安静和迟钝的男人说过的这个笑话,这个笑话肯定从一代阿奇传给了另一代阿奇,一直传了几百年。

7

他会说“另一个工作日,我还是阿奇”,或者是“我起床时是阿奇,我睡觉时还是阿奇”,甚至于“我从头到脚都是阿奇”。这些话要是讲了三遍之后,就不是特别有趣了,不过要是他每星期不说一遍的话,她还是会惦记的。这些笑话必定是不可笑的,因为它们都是父辈的笑话。不管那些名字是怎么写的,她所有的祖先作为“阿奇”留了下来,而不是作为“阿奇”离开了。

厨房里一个人都没有。

她妈妈可能去了山上那些要剪羊毛的羊圈,给那位这个星期来剪羊毛的人送饭去了。她的姐姐汉娜和法丝蒂娅也可能去了那儿,她们要把剪下来的羊毛捆起来,还想引起那个年轻人的一些注意。到了剪羊毛的季节,她们总是爱干活。

靠近黑色大炉子的地方有一个架子,一直被她妈妈叫做“阿奇奶奶的图书馆”,她妈妈很喜欢图书馆这个叫法。别人则管它叫“奶奶的架子”。

这个架子不大,书都挤在了一个蜜饯生姜罐和一个瓷牧羊女之间。

这个牧羊女是蒂弗妮在六岁的时候,从一个集市上赢来的。

假如不把那本很大的农场日记包括进去的话,架子上只有五本书。那本日记在蒂弗妮看来,并不能算是一本真正的书,因为你不得不自己去写。一部字典。一本历书,每年都要更换。接下来是《羊类疾病》,这本书因为她奶奶在里面插了书签而变得很厚。

阿奇奶奶是一个养羊高手,然而她却把羊叫做“不过是一群装着骨头、眼珠子和牙齿,寻找着新方法去死亡的皮囊”。别的牧羊人会走几英里的路来请她给他们的家畜治病。他们说她有手法,而她自己却说,给羊或人治病的最好的药就是一剂松节油、好好地骂一句和踢一脚。书里到处夹着伸出来的纸条,那是奶奶自己为羊治病开的处方。大多数纸条上的处方都包括了松节油,不过也有一些包括了咒骂的话。

《羊类疾病》这本书之后是一个小薄册子,叫做《白垩地的花卉》。丘陵的草地上遍布着细小、繁杂的花卉,比如黄花九轮草和风信子,甚至还有在牛羊的啃食下幸存下来的更小的花卉。在白垩地,花卉不得不以坚韧和巧妙的方式活着,才能从羊群和冬天的暴风雪中幸存下来。

8

很久以前,就有人给书里的那些花的图案上过颜色。在这本书的扉页上,工整地写着“萨拉·格利塞尔”,这是奶奶结婚前的名字。她也许会觉得阿奇这个姓至少要比格利塞尔好吧。

最后一本书是《精灵故事童书精选》,这本书老得应该属于伊丽莎白时代以前的哪个时代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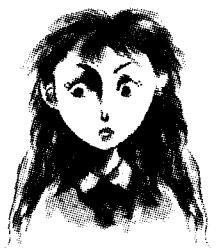
蒂弗妮站在椅子上,把这本书拿了下来。她打开书,一直翻到了她要找的那一页,盯着它看了一会儿。然后她又把书放了回去,把椅子放回到原处,打开了专门放陶器餐具的碗橱。

她找到了一个汤盘,然后走到抽屉前,拿出一把她妈妈用来做衣服的卷尺,量起了那个盘子。

“嗯,”她说,“八英寸。他们干吗不说呢?”

她从钩子上取下一个最大的长柄平底锅,这个锅可以同时为六个人做早餐,然后又从餐具柜的罐子里拿了一些糖果,把它们放进了一个旧纸袋





里。接着,叫温特沃斯迷惑和郁闷的是,她牵着他一只黏糊糊的手,又朝着那条小河走去。

这儿的情况看上去还是很正常,不过她不会让那个东西来愚弄她。所有的鲑鱼都逃走了,连鸟也不叫了。

她在岸上找了一块地方,那儿的灌木丛大小合适。然后她在紧挨着水边的地方,用最大的力气把一根木头敲进地里,把装着糖果的袋子系在木头上。

“糖果,温特沃斯。”她大叫着说。

她紧紧地握着平底锅,然后敏捷地走到灌木丛的后面。

温特沃斯快步朝糖果跑去,想拿下纸袋。纸袋没有动。

“我要去玩具屋!”他叫喊着,因为这是一种威胁,通常都会起作用。他用胖胖的手指胡乱地抓着绳结。

蒂弗妮仔细地观察着河水。它变暗了吗?它变绿了吗?是不是水下只有水草?那些水泡是不是因为一条鲑鱼在笑呢?

不是。

9

她拿着平底锅,像一个击球手一样从藏着的地方跑了出来。那个尖叫着的怪物,从水里蹿了出来,咣当一声,正好碰到了来自另一个方向的平底锅。

好响的咣当声,它带着长长的余音,这表明咣当一下干得非常漂亮。

那个怪物漂浮了片刻,几颗牙齿和几根绿草落进了水里,然后它慢慢地沉了下去,伴随着大量的水泡沉到了水下。

河变清了,再次成为和过去一样的河了,河水浅浅的冷冰冰的,铺着一块块鹅卵石的河底清晰可见。

“我要我要糖果!”温特沃斯尖叫道,他的眼里只有糖果,其他什么都没注意到。

蒂弗妮解开绳子,把糖果给了他。他飞快地吃着糖果,他总是这样吃糖果。她一直等到他吃厌了,这才带着满脑子的想法回家。

在芦苇丛里,在很下面的地方,细细的声音小声地说着:

“天哪,小博比,你看到了没有?”

“看到了。我们最好快走,去告诉大佬,我们发现了一个女巫。”

蒂克小姐正奔跑在一条尘土飞扬的路上。女巫不喜欢让人看见自己在奔跑。这显得很专业。被人看见拿着东西也显得不专业，何况现在还背着一个帐篷。

她的身后还有一团团蒸汽。女巫是从里面开始干的。

“那可是它所有的牙齿啊！”那个神秘的声音说，这一次是从她帽子里发出来的声音。

“我知道！”蒂克小姐厉声说。

“她只是挥了一下手臂，就打到它了！”

“是的。我知道了。”

“就那么一下！”

“是的。真让人钦佩。”蒂克小姐说。她已经开始上气不接下气了。况且，他们现在已经走到了丘陵的低矮的斜坡上，而且她在白垩地上总是走不好路。一个流浪的女巫喜欢脚踩在坚硬的土地上，而不是踩在软得你都可以用刀切割的岩石上。

10

“让人钦佩？”那个声音说，“她居然用她弟弟当诱饵！”

“令人惊奇，不是吗？”蒂克小姐说，“这么快就想到……噢，不……”当一阵眩晕向她袭来时，她停止了奔跑，靠在了田野上的一条土堤上。

“发生了什么事？发生了什么事？”那个声音从帽子里说，“我差一点儿摔下来了！”

“就是这讨厌的白垩地！我已经感觉到它了！我可以在可靠的泥土地上施魔法，岩石永远都是很好的，在黏土上我也不算太差，连……可是这白垩地哪儿算哪儿！你知道，我对地质情况是非常敏感的。”

“你想告诉我什么？”那个声音问。

“白垩地……是一片饥饿的土地。在白垩地上，我的确没有太多的魔力。”



那个一直藏着的声音的主人说：

“你会摔倒吗？”

“不，不会！只不过魔法不起作用了……”



那个尖叫着的怪物，从水里蹿了出来，咣当一声，正好碰到了来自另一个方向的平底锅。

蒂克小姐看上去不像一个女巫。大多数的女巫看上去都不像女巫，至少是那种到处游走的女巫看上去都不像。当你行走在缺乏教养的人当中时，样子像女巫可能是很危险的。因为这个原因，蒂克小姐从来不佩戴任何具有超自然力的首饰，也不拿着闪闪发光的魔法刀或是上面有骷髅图案的银球，也从不携带那能冒火花的扫帚柄，没有任何微小的暗示表明她是一个女巫。她的口袋里从来就只有几根细枝，也许还有一根绳子、一两枚硬币，当然还有一个幸运符，除此之外，再没有别的东西了。

这个地方的每一个人都带着幸运符，蒂克小姐已经弄明白了，要是你没有幸运符，人们就会怀疑你是一个女巫。当一个女巫，你不得不稍微狡猾一点儿。

蒂克小姐倒是戴着一顶尖头帽，不过这是一顶神奇的帽子，只有她想让它变尖的时候，它才有尖顶。

她包里惟一的東西、也是一件会引起所有的人怀疑的东西，是一本破破烂烂的小册子，书名为《脱身术入门》，作者是格雷特·威廉森。如果你不巧遇到这样的情况，你被绑着双手扔进了池塘里，你有能力全身穿着衣服在水下游三十码，还有能力潜伏在水草下面，透过一根芦苇管呼吸空气，但假如你解绳结的能力不是惊人的好，那所有的能力都等于零。

“你在这儿不能施魔法了吗？”帽子里的声音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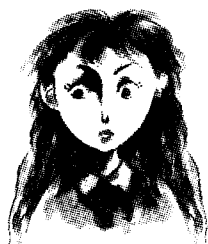
“是的，我做不到。”蒂克小姐说。

她抬头朝发出叮当声音的地方望去。一支奇怪的队伍正走在白色的路上。这是一支由驴拉着的小车组成的队伍，车子的表面都被涂上了鲜艳的颜色。人们走在车子的边上，扬起来的灰尘直到腰间。这些人大都是男的，他们穿着鲜艳的长袍——或者说这些长袍在许多年前还没在泥土和灰尘里拖过时，至少是鲜艳的——而且每个人都戴着一顶奇怪的、黑色的方形帽子。

蒂克小姐微微地笑了。

他们看上去像流动补锅匠，可他们当中一个人都不是，她知道，谁也不会修补一把水壶。他们干的事情是出售看不见的东西。他们把他们拥有的





东西卖掉以后,他们仍然拥有那些东西。他们出售人人都需要,但常常又不想要的东西。他们出售打开宇宙的钥匙,可人们并不知道宇宙是锁着的。

“我不能施魔法,”蒂克小姐挺直了身体说,“但我可以教魔法。”

在上午剩下的时间里,蒂弗妮一直在做奶制品。有一些奶酪需要做。

午饭有面包和果酱。她妈妈说:“今天老师到镇上来。只要你把家务做完了,你就可以去。”

蒂弗妮同意了,是的,她还有一两件很想知道的事情。

“那样的话,你可以带上六根胡萝卜和一个鸡蛋。我敢说用一个鸡蛋就能对付过去,可怜的行当。”她妈妈说。

吃过午饭后,蒂弗妮拿着这些东西,前去接受价值一个鸡蛋的教育。

村子里大部分的男孩长大后都做和他们的父辈一样的工作,也许有的人做的工作和他的父亲不一样,但至少做的是和别人的父亲一样的工作。女孩子则被期盼着长大后成为某个人的妻子。她们都应该有能读会写的能力,这些被认为是轻松的室内工作,对男孩子来说太无足轻重了。

13

因此,大人们也都觉得男孩子们应该多知道几件事情,这样就能阻止他们把时间浪费在对一些细节的好奇上,比如“山的那一边是什么?”和“天空是如何下雨的?”

村子里的每一个家庭,每年都要买一本历书,所谓的教育就来自于它。历书又大又厚,有些地方印得心不在焉,漏掉了许多细节,比如月相和种豆的正确时间。历书还包含了一些对来年事情的预测,提到了一些名字像克拉奇和赫什巴这样的遥远地方。蒂弗妮在历书上看到过一张关于克拉奇的图片,图片上有一头骆驼站在沙漠里。她只认得骆驼和沙漠这两样东西,是因为她妈妈对她说过。那是克拉奇,一头骆驼在沙漠里。她应该怀疑图片上不会只有这点东西,不过“克拉奇=骆驼+沙漠”是所有人都知道的。

所以这就是烦恼所在。要是你不想办法阻止,人们就会没完没了地问下去。

教师在这儿是很有用处的。他们一群群地在山区兜来兜去，相随的有补锅匠、流动铁匠、做特效药的人、服装小贩、算命人以及卖一些人们不是每天都需要、不过偶尔会用上的东西的旅行者。

他们从一个村子走到另一个村子，教授许多科目的简单课程。他们一直和别的旅行者保持着距离，穿着破烂的长袍，戴着奇怪的方形帽，显得相当神秘。他们使用长单词，比如“波纹瓦楞铁”。他们过着简陋的生活，靠着从听课人那里赚到的食物生存。没有人听课的时候，就靠吃烤刺猬生活。他们睡在星星下，在这种情况下数学老师会去数星星，天文老师会去测量星星，文学老师会去给星星命名。地理老师会在树林里迷路，掉进捕熊的陷阱里。

人们总是很乐意看到他们。他们能把孩子教得闭上嘴巴，这才是最要紧的。不过等到夜幕降临时，他们总是要被赶走，以防他们去偷鸡。

今天，颜色鲜艳的小货棚和帐篷搭在紧靠在村外的一块田野上。在它们的后面有一些被高高的帆布墙围起来的小小的方形区域，实习教师在周围不断地巡逻，寻找那些想来偷听培训而不肯付钱的人。

蒂弗妮看到的第一个帐篷上有一块牌子，上面写着：

地理！

地理！

地理！

今天仅讲授：所有的大脑和海洋！

外加：你需要了解的水川的一切！

一个便士或各种蔬菜都可以换更！

蒂弗妮已经能够读懂上面的意思了，尽管那位老师

把“冰川”写成了“水川”，他可能是一个“大陆知识的”奇才，不过这位特殊的老师可能需要隔壁摊位上的那位老师的帮助。

